

臺南市東山區公所『小額採購【1~15(含)萬元】』作業流程表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各課室	<pre> graph TD A[確認採購需求及預算來源] -- Yes --> B[確認採購方式] B -- Yes --> C{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項目} C -- Yes --> D[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流程] C -- No --> E[蒐集廠商提供之報(估)價單及查詢價格並評估是否符合需求] </pre>	
行政課		隨到隨辦
會計室/ 政風室		
各課室		
各課室/ 會計室/ 出納單位		
各課室		

※ 依據法令

- 一、政府採購法。
- 二、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。
- 三、機關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（新臺幣 15 萬元）以下採購常見誤解或錯誤態樣。

※ 相關網址

<http://law.moj.gov.tw/>

